

# 关于舒城县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

——2025 年 1 月 3 日在舒城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

舒城县财政局

各位代表：

受县人民政府委托，现将舒城县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提请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，并请县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。

## 一、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

**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。**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9.03 亿元（其中，税收收入完成 12.58 亿元，非税收入完成 6.45 亿元，非税比 33.9%），完成调整预算目标，较上年实绩下降 18.8%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62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目标。

**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。**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4.6 亿元，增长 17.7%，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14.3 亿元，增长 25.4%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9.5 亿元，下降 14.5%。

**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。**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

算收入 0.19 亿元，调出资金 0.19 亿元，用于平衡一般公共预算。

**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。**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42.8 亿元，增长 9%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8.55 亿元，增长 19%。收支相抵，当年结余 4.25 亿元，累计结余 27.87 亿元。

#### **（五）地方政府债务情况。**

1. **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。**省政府批准我县 2024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79.27 亿元（其中，一般债务限额 35.5 亿元、专项债务限额 143.77 亿元）。2024 年底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76.02 亿元（其中，一般债务余额 34.57 亿元、专项债务余额 141.45 亿元），控制在省政府批准的限额以内。

2. **债务发行情况。**2024 年，全县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数 26.78 亿元，其中新增债券 5.59 亿元、再融资债券 21.19 亿元。

3. **债务还本付息情况。**2024 年，全县偿还到期债务本金 16.51 亿元，其中一般债务 1.76 亿元、专项债务 14.75 亿元；支付地方政府债务利息 5.35 亿元，其中一般债务 1.02 亿元、专项债务 4.33 亿元。

上述预算执行数据在决算编制汇总后，会有部分变化，届时专题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。

## **二、落实县人大预算审查决议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**

2024 年，县财政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县委、县政府工作部

署，按照县人大预算决议和审查意见要求，努力克服多重不利因素，严格落实节俭办事原则，加强财政资源统筹，保持必要支出强度，强化财政、国资、金融的协同联动，全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。

**（一）坚持有保有压，强化重点支出保障。**一是兜稳兜牢“三保”底线。县财政部门坚持“三保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，全年“三保”支出 36.11 亿元，实现了全县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、机关正常运转，以及基本民生领域的资金保障。二是统筹财力保障重点项目建设。新增政府债券 3.16 亿元，支持教育、交通、卫生、农业等领域项目建设。三是贯彻落实习惯过“紧日子”要求。出台进一步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的二十条硬措施，严控“三公”经费等一般性支出，压减非刚性、非重点、非急需和低效无效支出，2024 年全县部门单位专项经费较上年压减 2.58 亿元。开展规范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津贴补贴专项整治行动，进一步规范机关事业单位津贴补贴发放。

**（二）坚持加力提效，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。**一是落实税费支持政策。全年减免税及降费 12.63 亿元，办理留底退税 0.48 亿元。二是落实支持小微企业政策。强化金融服务能力，积极引导金融机构聚焦实体经济融资需求，加大信贷投放力度，降低企业融资成本，全年累计为 1534 家企业发放贷款 14.42

亿元。持续采取预留采购份额等措施，支持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，全年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金额占全县政府采购规模比例达 76.3%。三是**落实兑现企业奖补政策**。推动惠企政策“直达快享”，通过免申即享、涉企系统等平台共兑现各项涉企奖补资金 1.54 亿元。四是**落实促进服务消费高质量发展政策**。及时兑现补贴资金，支持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。

**（三）坚持改善民生，推动社会事业发展。**一是**办好民生实事**。县级预算安排 2.72 亿元，支持十大类 50 项民生实事年度目标任务全面完成，进一步增强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二是**落实就业优先政策**。拨付就业补助资金 0.28 亿元，扎实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保障工作。继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政策，为企业降低成本 0.13 亿元。发放失业保险稳岗返还资金 0.07 亿元，惠及经营主体 1404 户。落实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，全县财政贴息 0.12 亿元，引导银行机构新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.4 亿元，支持 920 人次创业带动就业。三是**支持社会事业发展**。全年教育支出 15.2 亿元，增长 1%，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取得新进展，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扎实推进。拨付各类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0.27 亿元、惠及学生 33317 人次，落实中等职业教育阶段和高中阶段国家奖助学金政策，切实减轻困难家庭教育负担。推进健康舒城建设，

全年卫生健康支出 3.1 亿元，发行卫生领域新增专项债券 0.22 亿元，支持公立医院发展、医共体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建设。将城乡居民医保人均财政补助提高 30 元、达到 670 元，拨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资金 7.4 亿元，保障参保群众 72 万余人。助力文旅体事业发展，投入资金 0.52 亿元，支持文化遗产保护利用，丰富群众文体生活，支持文化馆、科技馆、图书馆免费开放。**四是做好特殊群体基本保障。**积极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，拨付城乡低保资金 2.13 亿元、城乡特困资金 1.05 亿元，发放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补助、孤儿基本生活保障、临时救助、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资金 0.29 亿元，累计惠及 58.2 万余人次。落实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政策，拨付 1.02 亿元，支持做好退役军人安置、就业等工作。

**（四）坚持全面振兴，促进城乡融合发展。**一是推进乡村振兴。严格落实“四个不摘”要求，筹集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.45 亿元（其中县本级安排 1.01 亿元），支持实施乡村产业发展、农村基础设施等 303 个项目，其中支持产业发展资金占比 75.9%。二是保障粮食安全。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，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6 万亩。争取产粮大县奖励资金 0.25 亿元，拨付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0.79 亿元、稻谷补贴 0.26 亿元、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0.21 亿元，保障种粮农民收益。特色农业保险产品由上年 26 个增加到 28 个，全县政策性农业

保险保费规模 0.9 亿元，其中特色保险 0.43 亿元。三是**推动城市品质提升**。积极支持“厂网河”一体化治理工程，完成 14 个小区雨污分流改造、14 条道路管网修复，新改建雨污水管网 32.8 千米，治理重点排污口 16 个，改造老旧小区 28 个。四是**促进绿色低碳发展**。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拨付资金 1.06 亿元，完成 17 个村生活污水治理、4 个村环境综合整治和 7 条农村黑臭水体治理。用好大别山区水环境生态补偿机制和龙河口引水工程生态补偿机制，推进 4 个项目实施。筹集资金，建成再生资源回收网点 24 个、综合分拣中心 2 个、公共充电桩 261 个。

**（五）坚持深化改革，努力提升管理水平。**一是**深化零基预算改革**。打破预算编制固化格局，全面清理规范县级现行资金政策项目，自改革以来共取消项目 135 个、调整 97 个、保留 378 个。加强财力统筹，将四本预算与上级资金、政府债券、存量资金、国有资产资源、部门收入全部纳入预算盘子，实行全口径编制、一体化安排。深入实施预算绩效管理，全县建成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，出台绩效目标管理、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，开展了 11 个项目和 1 个部门整体的财政绩效评价，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，进一步提升预算管理效能。提高预算公开广度和深度，2024 年县级 689 个项目绩效目标随同政府预算同步公开。二是**有序推进机构改**

革。完成县金融服务中心成建制划转至县财政局及乡镇财政所机构、职责、人员整体下划工作。三是加强国企规范管理。稳步推进县属国企改革，组建安徽万佛湖投资控股有限公司，推进国企改革深化提升，做大资产规模、做优信用等级。印发《县属国有企业负责人基本年薪基数认定暂行办法》《舒城县县属企业国有资产租赁监督管理办法》等6个文件，完善企业考核薪酬、人员管理和规范国有资产处置制度。四是加大财会监督力度。牵头开展全县财经纪律重点问题监督检查，重点围绕增发国债资金监管、地方政府债务监督等6个方面整治财经秩序。对5家单位开展2024年度会计和评估监督检查，规范财务会计管理。

**（六）坚持底线思维，着力防范化解风险。**一是严格财政收支管理。牢固树立预算法治意识，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、安排支出，管好用好各项财政资金。加大向上争取力度，全县获得上级转移支付41.47亿元。硬化预算执行约束，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，严控预算调剂事项。严格落实习惯过“紧日子”要求，全县一般性支出下降24.76%。防范财政运行风险，定期分析研判财政运行情况，合理调度资金，确保不发生财政运行风险。二是防范债务风险。严格执行政府隐性债务月报告制度，积极争取中央一揽子化债政策，完成年度化债计划。严防融资平台债务风险，落实融资平台债务兑付工作机制，确保

不发生债务偿还风险。**三是防范金融风险。**推动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，规范各类融资担保机构经营活动。持续开展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追偿挽损专项行动，保持对非法集资等违法金融活动的高压打击力度，全年无新增非法集资案件，新增非法集资案件数、陈案存量均为零，为全市各县区最低。

各位代表，2024年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县人大、政协的有效监督和各级各部门的大力支持配合下，财政运行基本平稳，但预算执行中仍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。财政收入下降明显，“三保”和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不断增长，部分支出需求难以满足，财政“紧平衡”特征更加突出。我们高度重视这些问题，将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。

### **三、2025年预算草案**

**（一）预算编制总体要求。**做好2025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，要聚焦县委县政府部署安排，坚持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，继续严控一般性支出，勤俭办一切事业；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，强化财政资源统筹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着力保障“三保”、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兑付；加快支出标准体系建设，深化预算绩效管理，扎实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应用，推动部门预算管理规范透明、约束有力、讲求绩效；加强新时代财会监督，严肃财经纪律，提高财政资金效益，为实现我县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财力保障。

## **(二) 2025 年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。**

**1. 一般公共预算。**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 19.6 亿元，比 2024 年实绩增长 3%；加：省补助的可统筹财力 18.68 亿元、省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 17.37 亿元、调入资金 1.2 亿元（其中，土地出让金 0.99 亿元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.21 亿元），收入合计安排 56.85 亿元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56.22 亿元，加：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0.32 亿元、上解支出 0.31 亿元，支出合计安排 56.85 亿元，收支平衡。

**2. 政府性基金预算。**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.26 亿元，加省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1.16 亿元，收入合计安排 8.42 亿元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6.79 亿元，加：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0.03 亿元、抗疫特别国债还本 0.61 亿元、调出资金 0.99 亿元（平衡一般公共预算），支出合计安排 8.42 亿元，收支平衡。

**3.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。**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174 万元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63 万元，调出资金 2111 万元（平衡一般公共预算），收支平衡。

**4.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。**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35.61 亿元，上年结余 27.87 亿元，收入合计 63.48 亿元；按照各收入项目相应地安排支出 31.29 亿元，滚存结转下年 32.19 亿元，支出合计 63.48 亿元，收支平衡。

以上预算具体安排详见《舒城县 2025 年综合财政预算(草案)》

#### **四、扎实做好 2025 年各项财政工作**

2025 年，县财政将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省、市部署，按照县委十五届十次全会要求，强化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，防范化解风险，严肃财经纪律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效能，促进经济持续回升向好，为完成“十四五”规划目标任务、实现“十五五”良好开局提供有力保障。

**(一) 千方百计抓收入。**加强经济形势分析，推进资源整合，依法依规组织收入，做到应收尽收、应缴尽缴。加大国土资源收入征管力度，特别是加大土地指标交易工作力度，确保交易指标落实到位。积极主动向上汇报对接，争取各类项目资金，支持县域经济发展。加强国有资产资源运营处置，盘活存量资产，有效增加政府可用财力。

**(二) 全力以赴保重点。**坚决落实县级“三保”主体责任，统筹上级转移支付和自有财力，优先使用稳定可靠的经常性财力安排“三保”支出，做到预算足额安排、执行中动态监测，确保“三保”资金落实到位。坚持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不动摇，在合理保障部门单位履职支出的基础上，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，节省更多资金用于保重点促发展。坚持尽力而为、量力而行，从实保障民生支出，全力保障民生事业。

**（三）科学统筹促发展。**围绕县委县政府深入实施“新千万工程”，奋力打造“三色舒城”目标思路，支持特色产业发展，不断做大做强园区经济。用好惠企政策资金“免申即享”平台，落实财政资金直达机制，推动各项财税政策尽早落地见效。加强财政金融政策协同联动，推进县域产业基金网建设，加快建立新型产业基金集群。充分发挥金融专班作用，继续加强与海通证券对接，争取帮扶资金。扎实推进企业上市“雁阵计划”，重点助推绿沃循环、东超五金上市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。

**（四）深化改革提质效。**围绕县委深化改革举措，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，不断健全预算管理制度。巩固零基预算改革成果，科学编制政府年度重点保障事项清单，健全集中财力办大事机制。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持续推动绩效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，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。密切关注财税体制改革动态，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。扎实开展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，完善以效益为中心、以业绩为导向的考核指标体系，调动企业发展积极性，加快转型步伐。常态化推进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盘活增效。

**（五）积极防范化风险。**严格落实《舒城县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方案》，逐月完成存量债务化解任务，积极争取中央化债支持政策，加快压降平台数量和隐性债务规模，合理控制

政府债务率。加强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，坚决防止超财力出台政策、新上项目。密切关注社保基金运行，严格落实国家审定标准，确保社保基金收支平衡和安全完整。持续开展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追偿挽损专项行动，依法打击套路贷、非法集资、非法放贷和恶意逃废债行为，全力防范化解地方金融风险。

**（六）强化监督严纪律。**优化财会监督方式方法，提高财会监督实效。围绕财经领域的主要矛盾和突出问题，组织财会监督专项行动，严肃财经纪律。扎实做好巡视巡察、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。深入推进政务公开，主动接受人大的依法监督以及社会各界的监督，推动财政工作提升水平。依法执行向人大报告制度。

各位代表，2025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，责任重大。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，主动接受县人大的依法监督和县政协的民主监督，坚定信心、锐意进取、咬定目标、真抓实干，努力开创财政工作新局面，为深入实施“新千万工程”，奋力打造“三色舒城”贡献财政力量！